

安徽师范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试题

科目代码： 816

科目名称： 法律实践综合

一、名词解释（每小题 4 分，共 24 分）

1. 承继的共同犯罪
2. 无罪推定原则
3. 补强证据规则
4. 民事法律行为
5. 营利性法人
6. 形成权

二、简答题（每小题 10 分，共 60 分）

1. 如何理解犯罪故意中“明知”的内容？
2. 如何理解行贿罪中的“谋取不正当利益”？
3. 简述取保候审的概念与适用对象。
4. 简述诉讼时效中止的情形。
5. 简述在被代理人死亡后，委托代理人实施的代理行为有效的情形。
6. 简述知识产权的客体。

三、论述题（第 1、3 题各 16 分，第 2、4 题各 17 分，共 66 分）

1. 论防卫过当中的“过当”。
2. 论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的罪数形态。
3. 论民事责任的本质。
4. 论社团法人与财团法人的区别。